

公主岭市人民法院文件

公法发〔2020〕14号

关于印发《公主岭市人民法院 深化“加强管理年”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

按照省高院、四平中院的部署要求，现将《公主岭市人民法院深化“加强管理年”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务必高度重视，纳入主要工作日程，认真组织实施，按方案要求时间节点及时准备材料迎接检查。

公主岭市人民法院

2020年5月21日

公主岭市人民法院 深化“加强管理年”活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高院、四平中院深化“加强管理年”活动实施方案的要求，结合公主岭市人民法院工作实际情况，特制定此方案。

一、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和市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围绕推动实现公主岭法院高质量发展工作主题，聚焦全面提升法院管理“三化”目标，坚持“治标”和“治本”相结合更加注重治本，以持续整治问题为基础，以深化信息技术运用为支撑，以加强制度建设为主线，进一步完善靠制度管人管事、用制度管案管权的工作格局，更好服务公主岭法院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

二、工作原则

1. 加强政治引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坚持党对人民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确保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

求贯穿法院管理全过程，坚持正确政治方向。

2. 站稳人民立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准确把握新时代人民群众司法新需求，把维护人民权益作为根本出发点，始终把方便群众诉讼放在第一位，以管理促规范、提质效、树公信，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切的民生诉求、权益保障、公平正义问题，坚决整治伤害群众感情、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以管理工作新成效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

3. 坚持问题导向。持续深入查摆问题，紧盯去年未完成整改的问题和新发现的问题，深入分析问题成因，提出针对性的改进措施，细化分解任务，明确整改时限，深化问题整改整治。统筹审判管理、政务管理、队伍管理三者之间关系，做到一体推进，确保各项管理在政策取向上相互配套、实施过程中相互促进、实际成效上相得益彰。

4. 突出制度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加强管理始终，对存在制度盲区的抓紧制定规范，对需要健全完善的制度及时补充修订，对重复和过时的制度及时废止，推动形成覆盖三大管理领域的基本制度体系。切实增强制度意识，推动广大干警自觉养成按制度办事的思维习惯。强化制度约束力，加强对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维护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5. 强化科技支撑。坚持加强管理同智慧法院建设统筹谋划，继续深化信息化全流程审判监督管理系统建设，大力加强政务管理系统、队伍管理系统、党建工作信息化建设，进

一步拓宽智慧法院的覆盖面，以信息技术的应用推动法院管理的革命变革。

6. 强化督导巡查。树立全院一盘棋思想，强化指导、督导与考核，形成上下联动、协同高效、保障有力的管理体系，释放管理效能。

三、主要任务

(一) 持续深化问题整治

1. 深化问题整改。全面梳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加强管理年”活动、“规范司法行为、转变司法作风”专项活动中所涉问题的整改完成情况，对没完成整改的问题或整改后又反弹的问题，要建立台账，销号管理，继续整改。

2. 持续督察检查。坚持紧抓“治标”不放松，加大督察检查力度，在“治标”过程中发现共性问题、普遍性问题，推动深化整改和制度建设，以“治标”推进“治本”。

3. 实行通报制度。每周由一名带班领导负责带领队伍管理、政务管理、审判管理三个专门工作组进行巡查检查，每周对各部门活动开展情况和发现的突出问题及整改情况进行一次通报。每月月底前将活动开展情况和活动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向中院报告。

4. 强化约谈问责。对问题整改不力、流于形式、敷衍了事的基层法院，对报告应付糊弄、谎报瞒报、迟报漏报的基

层法院，要进行约谈，对相关领导干部要进行追责问责。

（二）加强制度建设和执行

1. 以强化审判监管、均衡结案、审限预警、质量保障为重点，不断完善审判管理制度体系建设。一是坚持审判工作月调度制度。每月对各业务庭室主要效率和质量指标进行通报，传导压力，压实责任，确保全面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二是完善均衡结案机制。建立月度收结案目标管理制度，打破“年初松、年末紧，季初松、季末紧”的惯性态势，确保各月、各季度、半年和全年案件收结平衡。完善审限预警机制，加强对延长审限、扣除审限、中止审理等流程节点的管控，对长期未结案件审限审批手续和相关材料进行随机抽检。三是完善案件质量保证机制。建立完善案件质量评查长效机制，推进发改案件、指令再审案件双向评查，规范评查案件筛选程序，推动院庭长和审判委员会委员参与案件评查工作常态化。实施裁判文书和庭审精品工程，加强裁判文书和庭审质量管理。四是完善审判权力和责任清单。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完善人民法院审判权力和责任清单的指导意见》，厘清权力运行边界，修改补充相关制度。五是规范司法技术辅助工作。研究建立规范诉前鉴定制度，规范对外委托评估机构监督管理，健全完善暂予监外执行组织诊断机制。六是健全完善防范干预案件工作机制。严格落实“三项规定”，健全完善干预案件强制留痕措施，强化查处工作机制，保障法官依

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七是健全完善对下指导机制。推动审判执行业务部门及时总结经验，强化类案指导，统一法律适用。

2. 以推进政务管理标准化为重点，不断完善政务管理制度体系建设。一是完善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制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清单，进一步规范机关运行秩序。二是健全公文办理制度，完善公文审批流程，完善印章管理制度。三是完善督查督办工作机制，建立重大事项督办单制度，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四是完善财务管理和审计制度，保证财务安全。五是健全安全保卫制度。全面健全执法执勤、内部安保、机关安全相关工作制度。六是完善档案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存档、借阅效率。七是健全舆情应对机制。完善舆情监控和应急处置机制。八是精简会议，建立会议通报和落实制度，提高会议质效。

3. 以探索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为重点，不断完善队伍管理制度体系建设。一是完善党的政治建设制度。全面落实领导责任，健全完善政治督察机制，规范开展司法巡查工作。二是健全完善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制度。完善日常学习制度，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进一步规范“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的落实机制。三是健全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制度。深入实施“人民法院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提升工程”，推进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四是完善激

励干部担当作为制度。完善干部选任工作纪实制度，健全在急难险重任务中识别、考察和评价干部机制。五是健全完善员额法官考核评价机制，进一步完善法官员额动态调整，确保“能者上，庸者下”。六是完善党风廉政建设制度。健全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强化领导干部监管职责和失责追究力度，确保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落地落实。

4. 以强化制度约束和制度执行为重点，不断完善制度执行监督工作机制建设。一是严格规范制度制定程序。切实加强制度合法合规性审查，坚决避免出台违背法律和政策的制度。二是建立制度执行监督机制。持续开展跟踪问效工作，确保各项制度得到全面落实。三是建立制度执行效果评估机制。及时修订、完善或者废止相关制度。四是建立执行制度的正向激励机制。对执行制度较好的部门和个人要通过适当方式予以褒奖，对违反制度规定或者有令不行的行为要予以惩戒。

5、以完善目标责任制考核制度为重点，不断健全考核评价机制。将“加强管理年”活动的开展情况，纳入目标责任制考核，对工作开展进行量化考评，将量化考核分值与年底奖金挂钩，奖优罚劣，充分调动干警的积极性、创造性，提高整体工作效能。

（三）强化信息技术支撑

1. 继续加强信息化全流程审判监督管理系统建设。充分

借助信息化手段加强数据质量管理，确保基础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突出“四类案件”，依托院庭长监督管理系统，推动实现监督管理的各项功能。深化庭审巡查系统建设，实现对庭审各项信息的自动巡查。

2. 加强政务管理系统信息化建设。在确保安全可靠的前提下，推动实现文件通过即时通讯软件进行快速分享、多人共享、协作编辑等功能，实现远程访问办公系统。升级公文传输系统，完善视频互联互通系统功能，实现多点互联互通。深化推进信息化在行政管理领域的应用，切实提升管理效能。

3. 提升队伍管理系统建设水平。完善干部人事管理系统和干部档案管理系统，通过信息模板制作、基础数据维护、填报表格自动生成等功能，实现各类数据报表的分权限录入、自动采集、自动汇总统计等需求，提升干部信息管理的数据质量和效率。

4. 探索建设党建工作信息化管理平台。连通“学习强国”“e支部”等外部党建工作平台，建立法院党建工作平台，通过党建信息的集中管理和统一发布，打造党建宣传和业务推广的窗口，实现互动式交流，提供组织管理、活动管理、制度管理、述职报告、群团工作、民主评议、创先争优等内容。

5. 强化信息技术应用。加强信息系统推广应用力度，对上线应用的各类系统设定登录指标，通过强制推广应用检验

实际效果，及时收集意见建议，不断改进系统效能。

四、活动安排

2020年，按照省法院、四平中院要求，深化“加强管理年”活动不划阶段、不分环节。部门要紧密结合实际，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把持续深化问题整治、加强制度建设和执行、强化信息技术支撑各项要求贯穿活动全过程，确保取得最好成效。

加强组织领导。要把深化“加强管理年”活动作为全年重点工作任务，与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结合起来，与完成年度中心工作结合起来，做到两手抓、两促进，切实防止“两张皮”。全面建立起党组负总责、院长亲自抓的组织领导体系，切实深化对“加强管理年”活动的统筹规划、协调调度、督促落实，确保有重点、有步骤、有秩序地推进各项管理任务落实。

深刻检视问题。要坚持找实问题，找准短板，找对根源。通过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谈心谈话制度，采取召开党组会议、支部会议的方式，围绕审判管理、队伍管理、政务管理，研究确定班子、部门和个人存在的突出问题。既要找出个性问题，也要发现找出共性问题，关键是找准反复出现的共性问题，解决不愿管、不会管、不敢管、不服管等问题。

强化整改落实。要把“改”字贯穿活动始终，整改措施

要聚焦问题、落细落小。坚持立查立改、即知即改，能够当下改的，明确时限和要求，按期整改到位。一时解决不了的，要制定时间表、路线图，防止纸上整改、虚假整改。需要长期坚持的，要完善制度机制，形成常态长效格局。要坚持边整改问题，边完善制度，边补强信息化应用，不断提升管理规范化、精细化、信息化水平。

细化活动清单。要在全面梳理未完成整改的问题和新发现问题的基础上形成问题清单。党组要形成党组问题清单；部门要结合部门工作和部门干警存在的问题形成部门问题清单；党组审议确定本院各部门问题清单后，要将党组问题和各部门问题统筹研究，最终形成本院问题清单。要全面梳理已有制度，根据亟需必备管用原则，确定需要新建的制度和补充修改完善的已有制度，形成本院制度建设清单。要全面梳理信息系统建设情况，形成信息化建设清单。

强化督察问效。活动领导小组将采取常规工作“线上”督查、重点工作实地督察的方式，对各部门活动开展情况、问题整改情况、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信息化建设和应用情况及其他重点工作进行督察。对活动组织开展不力的部门，除通报批评外，还将综合运用约谈、诫勉、组织处理、党纪政务处分等手段，对主要领导干部严肃追责问责，并及时向中院报告督察情况。活动领导小组对深化“加强管理年”活动开展情况进行两次综合检查验收，6月15日前进行第一次

半年检查验收，12月15日前进行第二次年底检查验收。半年检查验收时，重点验收三项清单制定和完成情况，督促进度。年底检查验收时，重点验收三项清单完成情况和完成效果。

- 附：
1. 深化“加强管理年”活动个人问题清单。
 2. 深化“加强管理年”活动部门问题清单。
 3. 深化“加强管理年”活动党组问题清单。
 4. 深化“加强管理年”活动制度建设清单。
 5. 深化“加强管理年”活动信息化建设清单。